

证券代码：300067

证券简称：安诺其

公告编号：2016-057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签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保荐协议》，聘请平安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公司于2010年4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平安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限至2013年12月31日止。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目前仍处于该次发行的持续督导期内。

2016年6月14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等相关议案，公司决定聘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与其签署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之保荐协议》，保荐期限为签订本协议起至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应当与原保荐机构终止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尚未结束，根据规定，平安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持续督导工作将由海通证券承接，平安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职责，海通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杨涛先生、崔浩先生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杨涛、崔浩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日

附件：

杨涛，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监，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了友阿股份（002277）、长高集团（002452）、龙韵股份（603729）等IPO项目以及铜陵有色（000630）、东兴证券（601198）再融资项目的承销或保荐工作。

崔浩，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监，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了万马电缆（002276）、圣莱达（002473）、安诺其（300067）、宁波GQY（300076）等IPO项目以及金螳螂（002081）、华星化工（002018）、大北农（002385）、东兴证券（601198）等再融资项目的承销或保荐工作。